

证券代码：833813

证券简称：中超环保

主办券商：联讯证券

江苏中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中超环保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杨俊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8,39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9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现需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零二条、第一百零四条、第一百零六条、第一百三十六条的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8,3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署的《江苏中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中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7 日